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
488號

聯絡人:李昱佑

聯絡電話: 02-2787-7187 傳真: 02-2787-7178

電子郵件: yoyo0726@fda. gov. 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:衛授食字第1140026834B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自即日起本部廢止「首創見真股份有限公司」濫用藥物尿 液檢驗機構認證,請轉知所屬機關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「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及醫療機構認證管理辦法」第43 條第4款及第44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: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法務部、財政部、海洋委員會、國

家安全局

副本: 電 2025/11/24文

第1頁,共1頁